

证券代码：873170

证券简称：立正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海南立正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3年10月12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扬州海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>的议案》，发行股票数量20,000,000股，每股价格人民币1.00元，募集资金总额20,000,000元，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具体用于支付货款以及日常性经营支出和工资薪金等。上述议案于2023年10月27日经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24年3月29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（股转系统函（2024）460号）《关于同意扬州海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，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。

公司于2024年7月9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20,000,000元，缴存银行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，账号为10550000001979318。

2024年7月19日，股票发行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并出具了“中喜验资2024Y00035号”《验资报告》。

2024年8月28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》。新增股份登记的总量为20,000,000股，可转让日为2024年9月3日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已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

章程，建立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。并于2023年10月27日经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已严格按照规定设立了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，开户行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，账号为10550000001979318。2024年8月9日与各方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三、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具体用于支付货款以及日常性经营支出和工资薪金等。截至2025年3月4日，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项目	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
1	募集资金总额	20,000,000.00
2	加：募集资金利息收入	4,072.30
3	减：募集资金使用金额	
	其中：用于子公司支付货款	19,700,000.00
	子公司工资薪金	304,066.94
	支付银行手续费	1.00
4	减：销户转存	4.36
5	2025年3月4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	0

四、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五、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

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已使用完毕。公司于2025年3月4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，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，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、主办券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项下的权利义务随之终止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单位银行结算账户撤销申请书
- 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明细对账单

海南立正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04月25日